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8年12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投资者可以通过盈米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账户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同时参加盈米基金开展的开放式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 (1) 信诚理财28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0134，B类：000135）
- (2) 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004716）
- (3) 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12，B类：550013）
- (4) 信诚至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550015，C类：550016）

投资者可通过盈米基金开办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

注：1、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理财28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换业务仅开通转换转入业务，且转换业务目前仅适用于该基金与本公司募集管理的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转换；

2、信诚理财7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理财28日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优惠活动方案

自2018年12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盈米基金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申购等业务（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参加盈米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各基金具体申购费率优惠详情以盈米基金公布费率信息为准。优惠前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盈米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

则及流程以盈米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转换业务

有关基金日常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 2015 年 2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参见届时相关公告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进行咨询。

四、其他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盈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事务，具体的办理时间、费率活动内容、业务办理相关规则及流程请遵循盈米基金的规定。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站：www.yingmi.cn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0066

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